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
發之《第三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文君

中國·洛陽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文君先生、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
王欽喜先生及顧美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袁宏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
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4—005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01月11日在洛阳钼都利豪国际饭店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公司财务总监顾美凤女士、董事会秘书张新晖先生和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振昊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各项业务预算进行编制的，体现了按照强化内部管理，把握发展机遇，提高股东收益的总体要求。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